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王夢娟
電話：02-27208889轉2702
電子信箱：bm1358@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建使字第11061178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大內湖科技園區計算回饋金之變更使用前後價值示意圖
(13601793_1106117895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本府地政局檢送臺北市大內湖科技園區作次核心產業
使用回饋金計算公式之110年度V0（變更使用前）及V1
（變更使用後）相關數值如附圖，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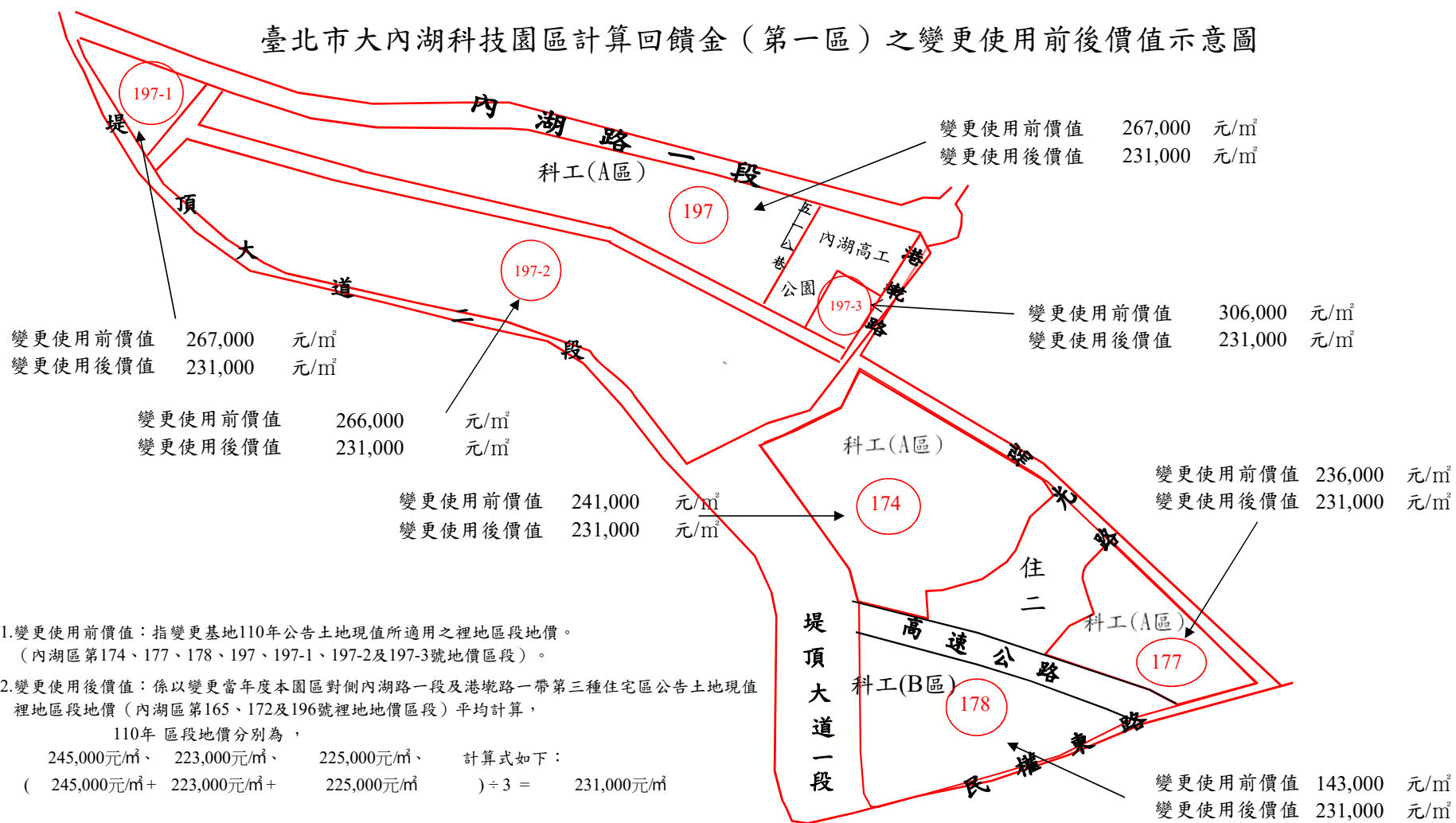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本府地政局110年1月7日北市地價字第1106000120號函
辦理。
- 二、納入110年臺北市建築法令函釋彙編第110002號，目錄編
號第002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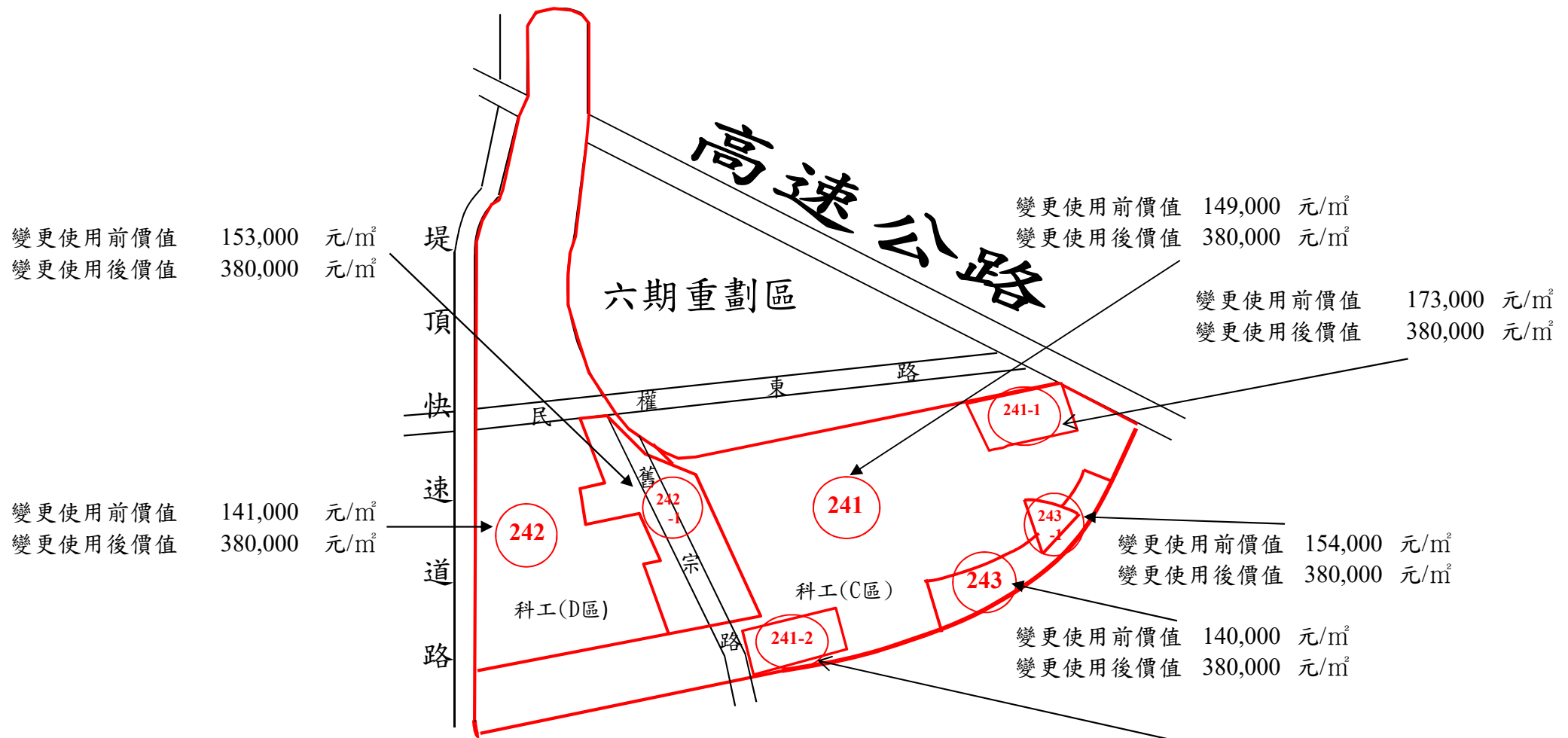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電
交
2021/01/07
15:38:28
文
章

臺北市大內湖科技園區計算回饋金（第一區）之變更使用前後價值示意圖



臺北市大內湖科技園區計算回饋金(第二區)之變更使用前後價值示意圖



備註：1.變更使用前價值：指變更基地110年公告土地現值所適用之裡地區段地價。

(內湖區第241、241-1、241-2、242、242-1、243及243-1號地價區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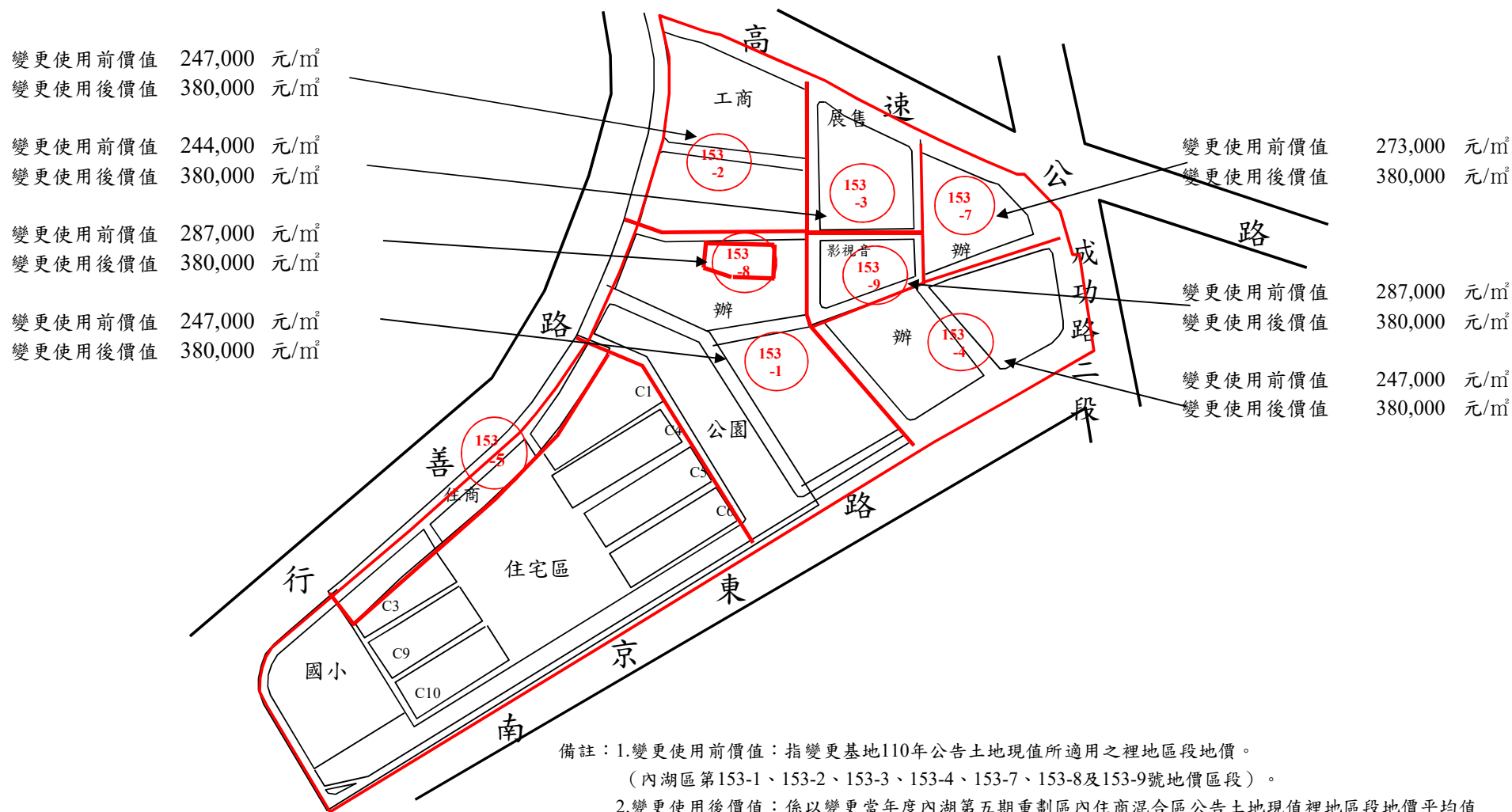
變更使用前價值 160,000 元/m²

變更使用後價值 380,000 元/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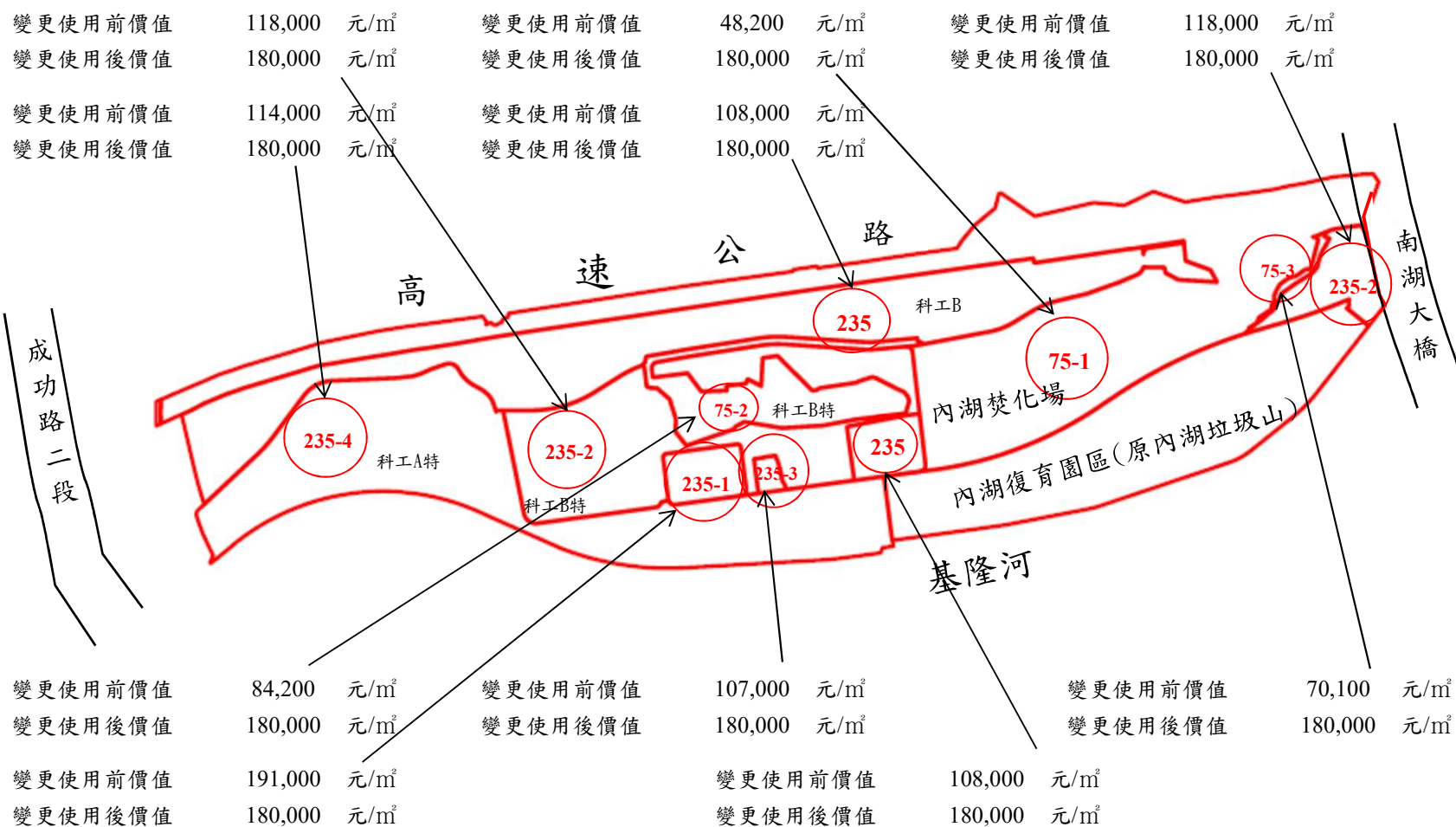
2.變更使用後價值：係以變更當年度內湖第五期重劃區內住商混合區公告土地現值裡地區段地價平均值

(內湖區第153-5號裡地地價區段) 110年區段地價為380,000元/m²

臺北市大內湖科技園區計算回饋金(第三區)之變更使用前後價值示意圖



臺北市大內湖科技園區計算回饋金(第四區)之變更使用前後價值示意圖



備註：1.變更使用前價值：指變更基地110年公告土地現值所適用之裡地區段地價。

(內湖區第75-1、75-2、75-3、235、235-1、235-2、235-3及235-4號地價區段)。

2.變更使用後價值：係以變更當年度捷運東湖站東側(康寧路三段)第三種住宅區公告土地現值裡地區段地價平均值

(內湖區第64號裡地地價區段)110年區段地價為180,000元/m²